上海置信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本次重组获得国务院国资委备案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对公告的虚假 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上海置信电气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近日收到控股股东国网电 力科学研究院(以下简称"国网电科院")的通知,国网电科院以其持有的国网 电力科学研究院武汉南瑞有限责任公司 100%股权参与认购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 的资产评估结果(中天和资产[2015]评字第90005号)已获得国务院国有资产监 督管理委员会(以下简称"国务院国资委")备案,并已取得《国有资产评估项 目备案表》(备案编号: 20150036)。

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尚需取得国务院国资委的批复、公司股东大 会审议通过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等程序。公司将积极推进相关工作, 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

上海置信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6月30日